

REFORM & DEVELOPMENT
OF MUSICAL EDUCATION IN CHINA
FROM PRACTICE
TO POLICY

中央音乐学院音乐学研究所研究成果

从实践到决策

——我国学校音乐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王安国 主编



花城出版社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基金资助

中央音乐学院音乐学研究所研究成果

从实践到决策

——我国学校音乐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王安国 主编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从实践到决策：我国学校音乐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王安国主编.

- 广州：广东省花城出版社，2004.11

ISBN 7-5360-4463-1

I. 从...

II. 王...

III. 音乐教育：学校教育 - 中国 - 文集

IV. J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12289 号

责任编辑：王永媛

技术编辑：赵 琪

平面设计：苏家杰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惠阳印刷厂

(广东惠州市南坛西路)

开 本 850×1040 毫米 16 开

印 张 17.75 1 插页

字 数 300,000 字

版 次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5,000 册

书 号 ISBN 7-5360-4463-1/J·213

定 价 4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前言

为加强我国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上世纪末,教育部在全国高等学校范围内启动了建设一百个“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的行动计划。在文学、历史学、哲学、法学、政治学、经济学、教育学、语言学、民族学、社会学等学科的研究基地纷纷在各重点大学揭牌之后,经多方争取,中央音乐学院音乐学研究所作为我国艺术学科研究领域的唯一代表,于2000年春通过教育部组织的专家评估和审查后,最后终于搭上“末班车”而跻身于这一百个重点研究基地的行列。

在中央音乐学院音乐学研究所首届专家委员会主任于润洋教授和首任所长张前教授的主持下,关于普通学校音乐教育(或称国民音乐教育)的研究课题,被列入该所首批确定的两项重点研究项目之一(另一重大项目为“音乐大百科全书”的编纂),足可见该所对事关国民素质教育的音乐学研究选题的高度重视。

课题立项时的最初设想,是拟从国民音乐素质的现状调查入手,通过对音乐审美原理的深度探究,从教育实施的层面,探寻影响国民音乐素质培养与提高的因素,促进我国面向全体公民的音乐教育的发展。

2001年春,我们先期在全国17个省(市)、区进行了“中小学生音乐素质”和“中小学音乐教师情况”的问卷调查。调查主要通过教育部举办的“中小学音乐骨干教师园丁工程国家级培训班”一百多名来自不同省(市)、区的优秀教师,由他们在各自所在学校或邻近学校,采用填写书面问卷的方式进行。这次调查,共发出学生(小学2~6年级及初中、高中1~3年级)问卷28933份,教师问卷614份。仅从问卷的数量及覆盖省区看,这次调查还是具有一定规模的。

但随着问卷内容的分项录入、统计和分析结论的初步显现,使我们逐渐意识到,我们原先确定的研究思路和工作切入点,与课题立项时预期的主要目标(促进我国面向全体公

民的音乐教育的发展)相距甚远。首先,面对内容繁多、层次庞杂(国民音乐素质)的调查对象,仅通过有限的中介,在有限的地区、学校、人群,用相对单一的调查内容、形式和手段,是难以得到“国民音乐素质现状”的准确结论的。于是,我们果断地调整了课题的研究方案,坚持从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社會价值出发,确定以我国普通学校音乐教育的理论与实践为研究对象,将其置于我国正在层层推进、全面展开的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大环境之中,充分利用本课题成员各自拥有的工作条件和专业优势,在全面总结我国学校音乐教育改革经验、评估其不同环节得失的基础上,针对适应我国社会发展及具有中国文化特色的学校音乐教育体系的建设,提出可供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决策和操作实施的一系列发展对策。为此,本研究项目的课题名称为《我国学校音乐教育改革的理论与实践及发展对策研究》,本书即是这一课题的最后研究成果。

全书三个部分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不同部分的研究内容彼此之间相互关联。其中,第一部分,是对我国学校音乐教育一百年发展历程的简要回顾,以及对近五年来的我国学校音乐教育改革各主要环节的实践总结。这种回顾和总结不是孤立进行的,而是将学校音乐教育放在我国近现代和当代急剧变革的社会环境及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整体推进中来观照的。第二部分专题研究,是从学校音乐教育的三个重要方面确定选题,分别对音乐审美素质与其他素质之间的关系、以审美为核心的音乐教育改革理论,以及对我国部分地区中小学生音乐学习状况、音乐教师素质状况及其影响因素的调研,进行了深层次的剖析和研究。三个专题的研究内容,各自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和完整性,从不同的角度将本课题的研究引向了理论的纵深,并对我国学校音乐教育发展对策的提出,提供了充分的理论支持和翔实的实践依据。第三部分,是在我国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全面推展的历史背景下,客观分析音乐新课程建设及实验、推广中的经验和問題,并在前两部分研究内容的基础上,

提出了我国学校音乐教育发展对策的具体实施意见。这些意见涉及我国学校音乐教育的领导机制、艺术教育基本法规的贯彻落实、音乐教育的学科建设、课程标准、实验教材、民族传统文化课程资源以及学校音乐教育师资等方面的问题。我们殷切期望,上述内容能成为国家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进行艺术教育决策时的咨询意见和工作参考。

中央音乐学院音乐学研究所

《我国学校音乐教育改革的理论与实践及发展对策研究》课题组

2004年国庆节前夕

目录

前言 \ 2

第一部分 背景及实践研究

第一章 20 世纪中国学校音乐教育的发展历程 \ 3

第一节 近代（清末民初）学校音乐教育的发端—1919 年“五四”

新文化运动 \ 3

第二节 1919—1949 年的学校音乐教育 \ 5

一、中小学音乐教育 \ 5

二、师范音乐教育 \ 9

三、苏区、抗日根据地、解放区的学校音乐教育 \ 12

第三节 1949—1976 年的学校音乐教育 \ 13

一、中小学音乐教育 \ 13

二、中等师范学校音乐教育 \ 16

三、高等师范学校音乐教育 \ 18

第四节 1977—2000 年的学校音乐教育 \ 20

一、中小学音乐教育 \ 20

二、中等师范学校音乐教育 \ 26

三、高等师范学校音乐教育 \ 29

第五节 主要的历史经验及问题 \ 37

第二章 20 世纪末—本世纪初的中国基础教育课程改革 \ 44

第一节 素质教育目标的确立及实施进程 \ 44

一、素质教育目标的提出 \ 44

二、素质教育目标的确立过程 \ 45

第二节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 \ 47

一、《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及各学科课程标准的研制 \ 47

二、《全日制九年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实验稿）》的制订及主要突破 \ 49

三、新课程实验区、实验教材及教师培训 \ 54

四、《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实验）》及各学科课程标准的研制 \ 58

五、《普通高中音乐课程标准（实验稿）》的制订及主要突破 \ 60

六、普通高中音乐新课程的实验教材及教师培训 \ 64

七、现行的教师教育体系及培养规格面临的挑战 \ 66

第二部分 专题研究

第三章 音乐审美素质与其他素质之间的关系研究 \ 73

第一节 引论 \ 73

一、问题的提出 \ 73

二、本研究的任务 \ 74

三、研究思路 \ 74

四、研究难点 \ 74

第二节 研究的基础与预处理工作 \ 75

一、“素质”的定义 \ 75

1. “素质”概念的定义 \ 75

2. “素质”概念的范畴分析 \ 76

二、与“素质”定义相关的问题 \ 78

三、“音乐审美素质”的构成 \ 79

1. “音乐审美素质”概念的定义 \ 80

2. 三种层次的核心能力 \ 80

3. 三种周边心理结构的支持 \ 82

四、“音乐审美教育”的内容与国家音乐教育体系结构和层次 \ 84

1. 体验与理解能力的培养 \ 85

2. 表现音乐能力的培养 \ 86

3. 创作音乐能力的培养 \ 87

4. 热爱音乐的需要与动机的培养 \ 88

5. 音乐相关知识的传授 \ 88

6. 对审美鉴赏标准的影响 \ 89

五、对音乐教育与各种素质发展之间可能存在的关系的逻辑分析 \ 90

1. 没有作用 \ 91

2. 非专有作用 \ 91

3. 专有作用 \ 91

- 4. 迁移的作用 \ 91
- 5. 副作用 \ 91
- 六、方法的选择 \ 91
- 第三节 素质结构、要素及其与音乐教育之间关系的逻辑分析 \ 93
 - 一、二个健康状态: 身体健康状态与心理健康状态 \ 93
 - 1. 身体健康状态 \ 93
 - 2. 心理健康状态 \ 94
 - 二、三种正当的需要 \ 96
 - 1. 基本生存需要 \ 96
 - 2. 高级生存需要 \ 97
 - 3. 超生存需要 \ 99
 - 三、四种主体能力 \ 104
 - 1. 认识能力: 人认识对象, 驾驭对象的根本能力 \ 106
 - 2. 感性能力 \ 109
 - 3. 操作能力——控制肌肉对对象的操作 \ 113
 - 4. 创造的能力 \ 113
 - 四、习惯与模式化——所有心理活动的优先反应倾向与定型模式 \ 115
 - 五、小结: 人的各种素质与音乐审美教育的关系 \ 116
- 第四节 音乐审美教育在人的素质发展中的根本作用 \ 117
 - 一、教育的根本目的与社会发展的根本目标 \ 117
 - 二、艺术与艺术教育的本质功能 \ 118
 - 三、艺术教育的误区 \ 118
- 第五节 附录: 对通常“素质”概念内含的心理实质与要素分析 \ 119
 - 1. 政治素质、思想素质、道德素质、高尚情操 \ 120
 - 2. 自控能力、自觉性 \ 120
 - 3. 劳动素质 \ 121
 - 4. 科学、文化素质、文化修养 \ 121
 - 5. 环境意识 \ 121
 - 6. 现代意识 \ 122
 - 7. 文化素质(文化修养) \ 122
 - 8. 责任感、集体主义精神、团结协作 \ 122

9. 自信心、独立意识、勇敢、敢于拼搏 \ 122	2
10. 意志与毅力、挫折承受、艰苦奋斗 \ 123	3
11. 正义感 \ 123	3
12. 自尊心、自尊意识 \ 124	3
13. 爱 \ 124	3
14. 远大理想、远大抱负、崇高信念、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 世界观) \ 125	3
15. 竞争意识 \ 125	3
第四章 以审美为核心的音乐教育改革 \ 126	2
第一节 音乐美学基础与立场 \ 126	2
一、重新确立人的感性的地位 \ 126	2
二、什么“音乐”的美学 \ 129	2
三、音乐的特殊性 \ 131	2
四、音乐审美基础知识 \ 132	2
第二节 音乐美育存在的问题 \ 135	2
一、重善轻美的历史与现状 \ 135	2
二、具体教学的失误 \ 136	2
第三节 音乐教育如何以审美为核心 \ 137	2
一、制约与顺应的关系处理 \ 137	2
二、音乐“绿色食品”的选择 \ 138	2
三、“亲历的知”与“学理的知”的结合 \ 141	2
第五章 我国部分地区中小学生音乐学习状况、音乐教师素质状况 及其影响因素的调查研究 \ 145	2
第一节 引论 \ 146	2
一、问题的提出 \ 146	2
二、研究的任务 \ 148	2
三、研究的内容 \ 148	2
四、研究的方法 \ 149	2
第二节 研究的设计与实施 \ 149	2
一、调查问卷的内容与结构设计 \ 149	2

- 二、研究的实施 \ 150
- 第三节 学生问卷调查数据的处理与分析 \ 151
 - 一、17 省市、自治区学生问卷调查结果与分析 \ 151
 - 二、湖北学生问卷调查结果与分析 \ 161
 - 三、湖南学生问卷调查结果与分析 \ 171
 - 四、陕西学生问卷调查结果与分析 \ 180
- 第四节 教师问卷调查数据的处理与分析 \ 197
 - 一、7 省市、自治区教师问卷调查结果与分析 \ 197
 - 二、湖北教师问卷调查结果与分析 \ 210
 - 三、湖南教师问卷调查结果与分析 \ 218
- 第五节 本专题研究存在的问题 \ 228
- 第六节 附录：中小学生音乐教育状况及音乐教师素质状况调查问卷 \ 233
 - 一、小学生音乐教育状况调查学生问卷 \ 233
 - 二、中学生音乐教育状况调查学生问卷 \ 239
 - 三、中小学音乐教育状况调查教师问卷 \ 246

第三部分 我国学校音乐教育的发展对策

第六章 音乐新课程建设及实验、推广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 \ 257

- 一、课程改革与实验推广地区发展的不平衡 \ 257
- 二、音乐课程标准在实践中有待完善 \ 258
- 三、实验教材的编写、审查和选用中的弊端 \ 260
- 四、音乐教师的培养、培训与新课程要求的差距 \ 261
- 五、教学设施的地区悬殊和新课程资源的普遍短缺 \ 262
- 六、对包括音乐教育在内的学校艺术教育工作的国家缺乏协调统一的和集中有效的管理和领导 \ 262

第七章 促进我国学校音乐教育发展的六点建议 \ 264

- 一、统一协调、加强合作，充分发挥教育部有关学校艺术教育各职能部门和专家咨询机构的作用，形成促进我国学校艺术教育发展的科学决策程序和领导机制 \ 264

- 二、大力宣传、贯彻《学校艺术教育工作规程》和《全国学校艺术教育发展规划（2001—2010年）》，将其与音乐新课程的实验、推广相结合，使发展我国学校艺术教育的基本法规和近期发展蓝图落到实处 \ 265
- 三、整合学术资源，对我国学校音乐教育面临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有计划地组织力量攻关突破，加强音乐教育的学科建设 \ 266
- 四、在新课程的实施和常规的学校音乐教育实践中，随时代的进步、学科的发展和认识的深化，定期修订和完善音乐课程标准及其实验教材 \ 267
- 五、在学校音乐教育中加重中国传统文化的教学分量，鼓励对地方民族民间音乐资源的开发和利用 \ 268
- 六、加快高等师范院校音乐专业教育教学改革步伐，以适应基础教育音乐课程改革的需要；尽快建立音乐教师资格认证的考核指标体系；加强农村音乐教师队伍建设 \ 269

后 记 \ 272



第一部分 背景及实践研究



第一章 20 世纪中国学校音乐教育的发展历程

第二章 20 世纪末—本世纪初的中国基础教育
课程改革





第一章 20 世纪中国学校音乐教育的发展历程

第一节 近代（清末民初）学校音乐教育的发端 ——1919 年“五四”新文化运动

清末政府的教育思想是“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在维新运动的推动下，“废科举，兴学校，养人才，强中国”，学习西方文化科学知识，创办新式学堂，成为一种历史趋势。在这种历史大背景下，学校音乐教育逐渐得到重视。中国政府第一次在教育法规文件中将音乐课列入学堂的课程之中，是 1907 年 3 月 8 日清学部正式颁布的《学部奏定女子小学堂章程》和《学部奏定女子师范学堂章程》；在此章程中，规定了音乐课的教学目的主要是“涵养其德性”，即强调音乐教育对德育所起的促进作用。康有为在 1891 年完成的《大同书》中，最早提出应在学校进行音乐教育的思想；其后，随着学堂乐歌活动的发展，许多学堂在清政府 1907 年颁布女子学堂应开设音乐课的有关教育法令之前，就已陆续开设了音乐课。这说明学校音乐教育在清末时期已得到一些思想家、教育家及部分学校领导者的关注，而清政府颁发的学堂应开设音乐课的法令正顺应了这种历史趋势的需要。因之，这个教育法令的颁发对

我国近现代学校音乐教育的发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民国政府将蔡元培提出的德、智、体、美四育并举的教育方针作为政府的教育宗旨，特别是首次将美感教育列入学校教育宗旨之中，这在我国教育史上是一个具有深远意义的创举。音乐教育是美育的一项重要内容；美育强调的是情感教育，将情感教育作为音乐教育的主要教育目的，这比清末时期的学校音乐教育目的“涵养其德性”具有更丰富的内涵。这一时期，美育进入教育法规文件，成为学校音乐教育的指导思想，这是中国学校音乐教育发展的一大进步。王国维、蔡元培等教育家、思想家的有关提倡美育的思想在当时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对促进学校音乐教育的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民国政府所确立的德、智、体、美四育并举的教育宗旨是为了培养具有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理想的全面发展的人才，这为其后的学校培养人才模式奠定了重要基础。

20 世纪初学堂乐歌的兴起和发展是我

国近现代学校音乐教育起源与发展的主要标志,这一时期是中国学校音乐教育的萌芽期。学堂乐歌产生于清末民初的戊戌变法时期和辛亥革命时期,从早期维新派领导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运动,到孙中山领导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革命运动,无不贯穿着救亡图存的爱国主义思想;大部分的学堂乐歌内容反映了中国人民的这种爱国主义精神和反帝反封建的民主思想,因此,学堂乐歌在全中国范围内被中国人民所广泛接受。自学堂乐歌开始,爱国主义成为学校音乐教育中的一项重要内容。

学堂乐歌的开展,引进了欧美、日本近现代学校的音乐教育体系,使中国学校音乐教育走上了系统化、规范化的道路。学堂乐歌先驱曾志忞、沈心工、李叔同等人以他们积极的创作活动和社会活动为学堂乐歌的发展作出了贡献。

学堂乐歌开启了学校音乐教育中学习西乐的先河。从学堂乐歌开始,学校音乐教育“从实践上完全突破了清政府当初提出的‘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框框,音乐教育已经不属于‘中学’的范畴,而成为‘西学’的领地”,“西方音乐作为‘西学’而在学校音乐教育中正式取代原来的‘中学’,正是从学堂乐歌开始的”。^①为了推广学堂乐歌,就必须学习西方音乐知识,包括学习声乐器乐演唱演奏法、记谱法、乐理知识、作曲技法以及西方音乐美学观等,这成为当时学校音乐教育发展的一种新方向。由日本“拿来”的源自西方的学堂乐歌的兴起,形成了学校音乐教育中广

泛学习西乐的开端,对于由封建体制向近代民主主义体制转折的中国,学堂乐歌的兴起并伴随着学习西乐的发展,是社会进步的一种表现,它在客观上适应了中国社会向近代发展的需要。随着学堂乐歌的发展,陆续引进了西方音乐的各种体裁和表演样式,如合唱、艺术歌曲、交响音乐、音乐会等等,这类音乐有别于传统音乐,通常被人们称为“新音乐”。许多中国作曲家、音乐教育家通过学习西方音乐来创作中国的新音乐;新音乐的发展,为后来的学校音乐教育的发展增加了新的内容和拓展了新的领域。

清末民初这一时期的学校音乐教育对我国民间传统音乐教育重视不够,这是有其历史缘由的。中国传统音乐文化有数千年的历史,在民歌、器乐、戏曲、曲艺、歌舞音乐等体裁领域里,积累了浩如烟海、丰富多彩的优秀音乐遗产,若精选其中的优秀作品,将它编成适合学校音乐教学的教材,那对于培养学生热爱本民族的音乐文化将会起重要的教育作用。但在清末时期,中华民族正处于危难之中,在求变革、求生存的社会动荡时期,当时的音乐教育工作者可能认为中国传统音乐的曲调大多缓慢悠长,节奏舒缓,不适宜表达救亡图存、鼓舞斗志、启迪民智的时代呼声,也难以用于学校学生的集体歌唱。而学堂乐歌中引自日本、欧美的进行曲、军歌、合唱歌曲等,音调激奋,气势昂扬,适合于表达时代的呼声、人民的要求,也易于集体歌唱。因此,学堂乐歌被人们普遍接受,

① 修海林《中国古代音乐教育》第230页,上海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



其实它的影响已超出了学校范围,而在社会上被人们所广泛传唱。另一方面,在社会文化领域中,“在人们的意识中业已形成的西方文化对中国旧文化的冲击,当新型教育兴建之时,人们将西方音乐视为中国新音乐的楷模,是很自然的事了。”^①在这种社会大背景下,中国传统音乐自然容易受人冷落,音乐教育中所产生的问题,往

往反映出社会中人们观念意识形态中所存在的普遍问题。由于上述历史原因,中国传统音乐的教育在学堂乐歌活动中处于不被重视的位置。此外,清末民初时期的学校音乐教育刚刚起步,因而缺乏大批合格的音乐教师,而当时大多数的学校音乐教师对传统音乐又不熟悉,这也是传统音乐教育不被重视的原因之一。

第二节 1919—1949 年的学校音乐教育

一、中小学音乐教育

这一时期,中小学音乐教育法规建设得到加强。1923年6月教育部颁发的《小学音乐课程纲要》和《初级中学音乐课程纲要》为规范中小学音乐教育,使其走上健康发展的道路奠定了很好的基础。“课程纲要”中强调了美育的重要性,尤为重视音乐教育中的情感体验,“涵养美的情感与融和乐群的精神”,^②培养学生对音乐的兴趣,教学内容中的歌曲部分“能唱关于美的方面,和修养方面的歌词;以优美和平为主。”^③将美感教育写入音乐教育法规文件,表明了政府对美育与音乐教育的重视。“课程纲要”中规定小学的教学内容为唱歌和乐理,初中的教学内容为唱歌、乐理和

乐器,唱歌和乐理为必修课,乐器为选修课。从教学内容的安排上可以看出,此时期中小学音乐课的教学内容比学堂乐歌时期音乐课只是单一的唱歌课有了发展,教学内容更为丰富。

1932年教育部颁发的《部颁小学音乐课程标准》、《部颁初中音乐课程标准》、《部颁高级中学音乐课程标准》是这一时期中小学音乐教育法规建设的重要成果。这三个新颁发的中小学音乐课程标准最突出的贡献是将音乐欣赏列入中小学音乐教学内容,从而形成唱歌、乐理、欣赏、乐器四部分构成的中小学音乐课教学内容,我国现代中小学音乐教学基本模式由此初步确立。此外,《部颁高级中学音乐课程标准》的颁发标志着我国高中自1932年开始

① 修海林《中国古代音乐教育》第229页,上海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

② 章咸、张援《中国近现代艺术教育法规汇编》第359页,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97年版。

③ 章咸、张援《中国近现代艺术教育法规汇编》第306—307页,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97年版。